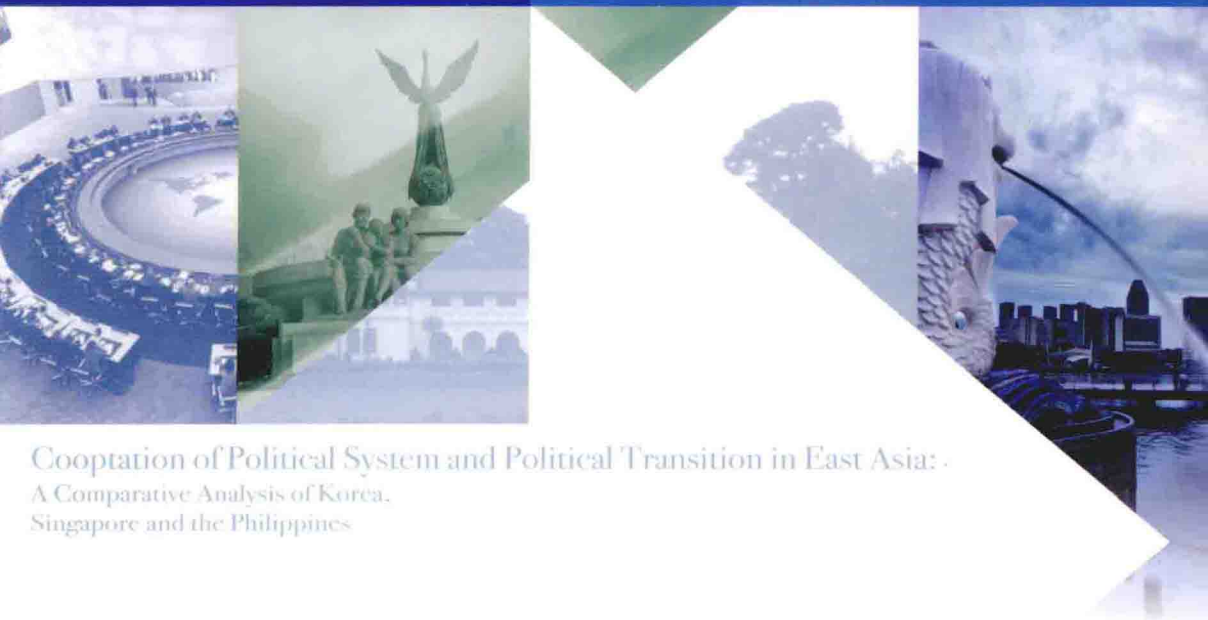




Cooptation of Political System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in East Asia: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Korea,
Singapore and the Philippines

体制性吸纳 与东亚国家政治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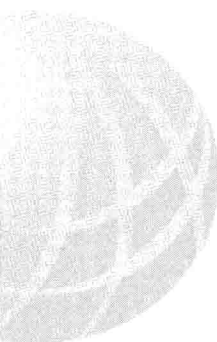
——韩国、新加坡和菲律宾的比较分析

唐 睿 / 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Cooptation of Political System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in East Asia: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Korea,
Singapore and the Philippines



体制性吸纳 与东亚国家政治转型

——韩国、新加坡和菲律宾的比较分析

唐 睿 / 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体制性吸纳与东亚国家政治转型：韩国、新加坡和菲律宾的比较分析 / 唐睿著.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4.8

ISBN 978 -7 -5117 -2278 -2

I. ①体… II. ①唐… III. ①政治制度 - 对比研究 - 韩国、新加坡、菲律宾
IV. ①D730.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89247 号

体制性吸纳与东亚国家政治转型：韩国、新加坡和菲律宾的比较分析

出版人 刘明青

责任编辑 薛迎春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城区广安门大街 2 号鸿儒大厦 B 座(100044)

电 话：(010)52612345(总编室) (010)52612336(编辑室)
(010)52612316(发行部) (010)52612317(网络销售)
(010)52612346(馆配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传 真：(010)66515838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267 千字

印 张：18

版 次：2014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0.00 元

网 址：www.cctphome.com 邮 箱：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中央编译出版社 微 信：中央编译出版社(ID: cctphome)

淘宝店铺：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本书出版得到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和重庆市
一级重点学科——西南政法大学政治学学科的资助

|

前 言

随着第三波民主化在全球范围的扩展，民主化逐渐成为西方政治学界最主要的学术论题。作为新出现的代表性学派，民主转型学在对结构性因素的批评基础上，以精英的策略选择和行为来分析民主转型过程，主要用精英间的互动行为来区分不同的转型模式，并提出转型模式与转型结果间的因果关系，但这一分析路径明显忽略了精英在选择中所依据的自身和与其他派别相对比的力量基础，因而难以回答精英在转型过程中为何会作出不同的行为选择，更遑论解释不同精英派别的力量对比与变化是由什么因素所引起。笔者提出体制性吸纳理论来分析“二战”后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以弥补转型学派的不足，并试图提出对政治转型更恰当的解释。

体制性吸纳是通过影响精英派别力量从而作用于政治转型，根据在正向吸纳和阻止反向吸纳能力上的差别，体制性吸纳可分为四种类型，各个类型对支持体制派别和反对派别的力量有不同的影响，一般来讲，体制性吸纳能力越强，相比于支持体制派别，反对派别的力量越小或增长缓慢；反之，反对派别力量越大或发展迅速。体制性吸纳对政治转型的作用可分为两个层次：首先，体制性吸纳所形成的精英派别力量会引发体制崩溃或促进体制的维持；其次，精英根据相互间的力量对比以形成各种转型模式，如果体制外的反对派精英占据上风，转型会以决裂模

式进行,当反对派主要存在于体制内且在力量上大过其他派别,强加模式往往会发生,若是体制外的反对派无法独力进行转型,并且和体制内精英有谈判和沟通的渠道,新的政治体制就会通过交易模式建立。

“二战”之后,在东亚国家中发生了多种路径和类型的政治转型,包括从威权到民主、从民主到威权以及民主和威权之间的交替,本研究则以分别对应三种不同类型的代表国家——韩国、新加坡和菲律宾作为分析案例,通过比较的方法来验证体制性吸纳与政治转型关系中的10个理论命题,以揭示体制性吸纳对于政治转型的作用。

本书的章节如下:

第一章是导论部分,介绍研究对象、研究目的、研究视角和研究方法。笔者将“二战”后的东亚政治转型分为三类,并以转型路径的不同选出三个国家进行案例与比较研究,提出“体制性吸纳”的概念,将结构与行动者结合,探讨该变量对政治转型的影响,弥补现有理论的不足,并提出关于政治转型的新解释。

第二章是文献综述部分,梳理学界对政治转型进行解释的主要观点,明确其解释视角从结构性视角到行动者视角的发展脉络,而在以政治精英的行为与策略为关键因素的民主转型学中,忽视了精英派别间力量对比变化对转型过程的影响,在论述民主转型学的缺陷和引入影响精英力量变化的精英和解理论和精英吸纳理论中,建立笔者所欲提出的关于体制性吸纳与政治转型理论的基础。

第三章提出研究框架:对精英的体制性吸纳能力、精英力量的变化与政治转型等基本概念进行界定,并提出体制性吸纳与精英力量变化、体制的维持和崩溃、转型模式等变量关系的理论命题。按照体制性吸纳能力在正向吸纳与阻止反向吸纳上的差别可以分为四种类型,不同类型影响精英派别力量对比的变化,从而导致体制的维持或崩溃,并且会形成转型过程中的不同模式。在其中,体制性吸纳是主要的自变量,政治转型为因变量,精英力量是联系二者的中介变量,这三者的构成对东亚国家政治转型比较分析的理论框架。

第四章对韩国的转型案例进行分析,韩国是从威权到民主的转型类型。威权体制经历了李承晚、朴正熙与全斗焕三任统治者,中间有两次

短暂的中断，李承晚政权被社会运动推翻，朴正熙遭到刺杀，但威权体制很快又得以恢复。威权体制的正向吸纳能力较弱，反向吸纳能力较强，反对派经过了长时间的发展，逐渐由议会斗争转向体制外运动，其力量逐渐增长，在不断的抗议运动冲击下，威权体制维持成本持续上升，促使体制内部的改革派与反对派以交易的模式进行民主转型。

第五章对新加坡的转型案例进行分析，新加坡是从民主到威权的转型类型。在自治时期，新加坡就已经开始施行议会制的民主体制，在1959年后取得独立，人民行动党赢得大选，此后，李光耀通过《内部安全法》动用强力手段打击反对党，建立起一党独大的威权体制。在民主体制下，虽然各党派大都以选举来竞争政治权力，但由于《内部安全法》的存在，难以阻止执政党破坏民主体制的行为，因此其阻止反向吸纳能力较弱。新加坡的威权体制具有较强的正向吸纳和阻止反向吸纳的能力，威权体制自从1968年正式建立后，一直持续至今。

第六章对菲律宾的转型案例进行分析，菲律宾是威权与民主的交替类型。1946年独立后，便仿效美国建立了总统制的美式民主政体，由国民党和自由党轮流执政，但政治精英却主要依照建立在家族基础上的庇护者与扈从者之间的支持与回报关系来竞争权力，马科斯成为独立后第一位获得连任的总统，通过家族扩展关系掌握了军队、政府和菲律宾的经济，利用宪法中的“总统额外权力条款”实施了“军管法”，建立了个人独裁的威权政体。由于其在正向吸纳和阻止反向吸纳上的能力都较弱，反对派的力量迅速增强，在军队叛乱和人民力量运动的双重打击下，威权体制崩溃，菲律宾以决裂模式进行了民主转型。

第七章是结论部分，对韩国、新加坡与菲律宾政治转型的三个案例进行比较分析，以明确体制性吸纳与精英派别力量变化以及体制性吸纳与政治转型的相关关系，并比较替代性解释与体制性吸纳在政治转型分析中的解释能力，讨论体制性吸纳理论的优势和限制。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解释对象：“二战”后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	1
第二节 研究视角：政治转型中的精英和结构	9
第三节 研究方法：案例分析与比较研究	14
第二章 解释政治转型	18
第一节 解释视角的转变：从结构到行动者	18
第二节 转型次序与转型模式	30
第三节 结构性因素、精英与政治体制的维持和崩溃	57
第三章 分析框架：体制性吸纳与政治转型	70
第一节 概念界定	71
第二节 体制性吸纳、精英力量与政治转型	83
第四章 韩国：从威权到民主	100
第一节 “二战”以来韩国政治转型的历程	103

第二节	体制性吸纳与韩国精英派别力量的变化	117
第三节	体制性吸纳与韩国政治转型	145
第五章	新加坡：从民主到威权和威权政治的维持	154
第一节	“二战”以来新加坡政治转型的历程	156
第二节	体制性吸纳与从民主到威权的政治转型	166
第三节	体制性吸纳与威权体制的维持	175
第六章	菲律宾：民主和威权的交替	198
第一节	“二战”以来菲律宾政治转型的历程	201
第二节	体制性吸纳与从民主到威权的政治转型	209
第三节	体制性吸纳与从威权到民主的转型	223
第七章	结论：体制性吸纳的比较分析	238
第一节	体制性吸纳与战后东亚三国政治转型	239
第二节	体制性吸纳的解释能力与限制	253
参考文献		261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解释对象：“二战”后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

一、为什么将“二战”后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作为研究对象

自第三波民主化以来，民主制度在全球迅速扩展开来，此前实行极权主义、军人主政、一党制国家、苏丹制国家等非民主制度的许多国家和地区，纷纷建立起民主制度。在 1993 年，世界上实行民主制度的国家数量就已超过一半，而 1972—1993 年，世界范围内的民主国家数量增长了两倍多，从 44 个增长为 107 个，按 1993 年世界上的国家总数为 187 个来计算，民主国家的比例已达到 58%。^① 在民主化浪潮迅猛开展的同时，西方学界也对世界范围内的民主转型进行了大量的研究，产生了数量颇多的文章和著作，并形成了“民主转型”和“民主巩固”的理论和学派。

在关于民主转型和巩固的理论提出与检验上，西方学者主要以南欧、后共产主义的东欧、前苏联地区和拉美为考察对象，例如奥唐奈和

^① “Freedom around the World”, *Freedom Review*, Vol. 24, No. 1 (Special Issue), 1993, pp. 3—67.

施密特主编的《威权统治的转型》(四卷本)^①中,逐一对南欧的西班牙、葡萄牙、土耳其、意大利、希腊等国和拉丁美洲的巴西、阿根廷、玻利维亚、委内瑞拉、智利、乌拉圭和墨西哥等国的民主转型过程进行了详细的案例分析,并在此基础上,两位编者从“精英争斗”的角度提出了民主转型的理论模式;^②普沃斯基的代表作品《民主与市场——东欧与拉丁美洲的政治经济改革》则以拉美和后共产主义的东欧国家为主要探讨对象,以其实例和数据建立了政治精英的博弈模型和经济改革的理论模型;^③亨廷顿的经典名著《第三波——20世纪后期的民主化浪潮》^④探究范围扩展到全球的转型国家,在案例分析和数据采用上引入了更多的非洲和亚洲国家,但是其理论的重要部分,如民主化过程和民主持久的论述主要是建立在对智利、巴西、阿根廷、葡萄牙、波兰等拉美和欧洲国家案例的分析之上,其他国家的案例在其理论分析中的作用则是对主要案例进行辅证;林茨和斯泰潘的著作《民主转型与巩固的问题:南欧、南美和后共产主义欧洲》^⑤对影响民主转型和巩固的主要变量:政体类型、行动者、国际影响、经济状况和立宪环境等进行了整体性的讨论,而对上述变量作用的考察与验证则是通过对拉美和东欧各国的转型与巩固的案例分析来进行。从上述关于民主转型研究的重要学者和其代表著作中可以看到,欧洲和拉丁美洲国家是其研究的重要区域,对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研究则相对较少。换言之,民主转型的理论主要是通过对欧洲和拉美国家的转型过程和事件分析得出,而东亚国家的转型则为新理

① 参见 Guillermo O'Donnell, Philippe C. Schmitter, *Transitions from Authoritarian Rul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② 关于结论部分可参见[美]吉列尔莫·奥唐奈、[意]菲利普·施密特:《威权统治的转型——关于不确定民主的试探性结论》,景威、柴绍锦译,新星出版社2012年版。

③ 参见[美]亚当·普沃斯基:《民主与市场——东欧与拉丁美洲的政治经济改革》,包雅钧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④ 参见[美]塞缪尔·P.亨廷顿:《第三波——20世纪后期民主化浪潮》,刘军宁译,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版。

⑤ 参见[美]胡安·J.林茨、阿尔弗莱德·斯泰潘:《民主转型与巩固的问题:南欧、南美和后共产主义欧洲》,孙龙等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

论的发现与现有理论的检验提供了可发展的空间。因为在政治文化、社会结构、经济状况和国家制度等宏观结构上,东亚国家与欧洲和拉美国家有巨大的差异,其转型过程与转型结果可能受不同变量影响而有所不同;并且,在变量相同的情况下,其对不同地区国家的政治转型也有可能造成不同的结果。美国学者斯迪芬·海哥德与罗伯特·R.考夫曼的研究可以表明这一情形。在其著作《民主化转型的政治经济分析》中,经济危机被视做影响民主转型的重要变量,东亚国家菲律宾与阿根廷、秘鲁、巴西等拉美国家都是因遭受经济危机的打击,原有的威权政体退出,民主政体得以建立。而韩国也经历了经济危机,但其威权政体却能够维持下去;未在经济危机中倒塌的威权政体还包括智利,当时的皮诺切特政权成功地渡过危机并继续执政:经济危机—原有政权持续;但韩国的情况却是朴正熙政权被全斗焕所替代:经济危机—原有政权崩溃—重新确立军人政治。^①在这一情形下,现有的转型理论有可能无法有效解释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至少,因在结构、过程和结果上的不同,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也可为转型理论提供再检验的场域。

亨廷顿将全球的民主化浪潮按时段分为三波:第一波是发生在1828—1926年期间,第二波则是1843—1962年期间,第三波是从1974年至今。^②东亚国家大都在“二战”后才得以独立,独立后的政治制度选择并不是长期的政治和经济发展后的结果,其政治转型伴随着国家制度的建设以及各种政治力量的成长,因而,亨廷顿的三波划分并不完全适用于对东亚国家的转型研究。虽然,西方的“民主转型”学派的兴起与第三波民主化的发生密不可分,正是在这一波民主化浪潮中,许多国家朝向民主的转型刺激了民主转型理论的发展,但如果仅从1974年开始探讨东亚国家的转型,则在无形中割裂掉“二战”以来国家独立与国家建设中政治与社会变迁对政治转型的影响。如果拉长时间跨度,将“二战”以来的东

① 参见[美]斯迪芬·海哥德、罗伯特·R.考夫曼:《民主化转型的政治经济分析》,张大军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46—95页。

② [美]塞缪尔·P.亨廷顿:《第三波——20世纪后期民主化浪潮》,刘军宁译,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15页。

亚国家政治转型（不包含中国）纳入到研究范围，那么在对这一更长时段的探讨中有可能发现与现有理论不一样的转型过程、机制和影响变量，从而对现有理论进行补充，甚或发展出新的解释政治转型的理论。

从比较研究的方法上来讲，无论是采用定性方法还是定量方法，所得出的结论大都难以保证其变量的相关关系是排除了其他变量的影响所得到，因此，即使能够得出一个或多个自变量相对于因变量的因果关系命题，也难以说明这些关系不是在其他因素影响下才得以成立或所论证的理论命题是导致结果的主要变量关系。出现这种状况是因为社会科学难以达到自然科学中的实验效果，即排除其他变量的干扰，由于人类社会的复杂性，特别是所研究的单位越大，所受到的影响也相应增多，因而在比较政治中选取大致相似的案例进行比较是一种用以减少其他变量影响的方法。东亚国家在政治转型的背景上具有很多的相似点：首先，这些国家在历史上具有相似之处，大部分都是在“二战”后独立的新兴国家，唯有日本、泰国是“二战”前就获得独立，但这两个国家在“二战”中也曾被他国占领，也都有一个国家重建的经历。其次，这些国家或多或少都受到外国的影响，日本、中国台湾和韩国主要受美国的影响；蒙古则受到苏联的影响；而印尼、马来西亚、柬埔寨、泰国等国家除受英国、法国的殖民影响外，在国家建设的过程中也受到美国等西方国家的影响。第三，东亚国家在文化上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深受儒家文化的影响；新加坡、印尼、马来西亚等国家中生活着大量的华人；蒙古在独立前长期属于中国的一部分；越南、泰国、老挝、缅甸等国家在历史上也深受中国的影响。

更为重要的是，东亚地区的各个国家在“二战”以来的政治转型中呈现出多样化的形态，是在相似的历史背景、国家重建经历和文化下产生出的不同转型过程，在对这些转型过程的比较研究中能够使提出的理论命题得到更多的检验并保证其广阔的适用范围。

另外，本研究属于比较政治学的范畴，比较政治是政治科学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比较方法也是政治科学研究中的核心方法，但在国内的政治学研究中，相较于中国政治研究、政治学理论和政治哲学等领域，比较政治的研究较为薄弱，大体上仍停留在介绍国外研究或概念辨析上。相关的研

究文章通常介绍比较政治学的某个大家或流派,对西方学界的观点没有批判性的研究发展,也不提出新的研究方向和方法,虽对比较政治学的一些基本概念进行了梳理,但对概念间的理论关系缺少分析,也很少对这些概念所应用的领域和分析方法进行详细的讨论,这样的研究表明我国的比较政治学仍停留在学科起步和草创的阶段,与西方学界仍有巨大的差距。^①笔者对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比较政治研究则是对国内学界在此方面所存在不足的一种回应,通过东亚地区在“二战”后的政治转型状况的探析,进行真正意义上的比较研究,在此基础上得出具有原创性的理论成果。

二、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不同类型

关于政治转型的概念,笔者依照奥唐奈和施密特的界定,即“在一个制度与另一个之间的过渡期”^②。按照这一概念,确定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各种类型前,则首先需要定义“政体”的含义,^③然后才能以此明确各个国家的转型路径,根据不同的路径划分转型类型。

民主政体是指通过广泛参与的选举来决定对政治权力的竞争,并且其结果在选举前是不确定的政体类型;威权政体则是指缺少政治权力的选举性竞争,政治权力由个人、政党或某一组织占有和垄断,对意识形态、经济和社会等方面进行有限控制的政体类型。按照上述定义,在东亚国家(除中国大陆外)中,发生了政治转型^④的包括蒙古、韩国、中国

① 李辉、熊亦寒、唐世平:《中国需要真正的比较研究》,载《中国社会科学报》第231期,2011年10月20日。

② [美]吉列尔莫·奥唐奈、[意]菲利普·施密特:《威权统治的转型——关于不确定民主的试探性结论》,景威、柴绍锦译,新星出版社2012年版,第6页。

③ 同上,第6页,注释1。

④ 从极权主义到威权主义不能被认为发生了政治转型,两者的区别主要是政府对社会和经济的控制方式与程度的不同,而在政治权力的获取上,仍是不允许竞争和参与的。奥唐奈和施密特亦认为,转型取决于对政体的定义,而政体主要规定进入政府主要职位的形式和渠道。参见[美]吉列尔莫·奥唐奈、[意]菲利普·施密特:《威权统治的转型——关于不确定民主的试探性结论》,景威、柴绍锦译,新星出版社2012年版,第6页,注释1。另外,老挝虽然在1957—1959年成立了联合政府,施行了短暂的民主制度,但从1953年10月到1975年人民民主共和国成立前一直处在冷战对抗中,笔者将其界定为威权国家而未进行政治转型,另,东亚国家中“二战”后未进行政治转型的还有文莱、越南和朝鲜。

台湾、新加坡、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缅甸、菲律宾等九个国家和地区。结合各个国家和地区在“二战”后的政治发展历程，可分为从威权到民主、从民主到威权和民主与威权交替这三种转型类型和路径（表 1.1）。

表 1.1 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类型与路径

类型	从威权到民主	从民主到威权	民主与威权的交替	
子类型和 转型路径	威权→民主	民主→威权	民主→威权→ 民主	威权→民主→ 半威权与半 民主
国家和地区	韩国、印度尼西亚、 中国台湾、 蒙古	新加坡、 缅甸	菲律宾、 马来西亚	泰国

由威权到民主的代表国家是韩国，朝鲜战争后，李承晚出任大韩民国总统，实行独裁统治。1960 年李承晚政府下台，成立了以张勉为首的民主党政府，很快便在 1961 年 5 月被朴正熙集团的军事政变推翻。虽然在李承晚之后的政府经过了民主选举而产生，但其存续时间极为短暂，民主制度并未在韩国确立，这次选举只是一次不成功的民主尝试，威权主义政体仍然维持^①。朴正熙上台后，以军人政权为基础，实行军事独裁。朴正熙连任第 5—9 届总统，把持韩国政权达 18 年之久。1979 年 10 月，朴正熙被金载圭击毙，总理崔圭夏出任总统。同年 12 月全斗焕发动政变，自任总统，继续推行反民主的独裁统治。直到 1987 年 12 月，韩国进行了总统直选，卢泰愚在大选中获胜，当选为总统。自此，竞争性的民主制度在韩国得以建立。属于这个类别的国家和地区还包括印度尼西亚、蒙古共和国和中国台湾。印度尼西亚自 1955 年以来，长期受着苏加诺及其继任者苏哈托的威权统治，直至 1998 年苏哈托下台，并于 1999 年举行建国以来第二次大选，梅加瓦蒂的民主斗争党在竞争性选举中战胜了前执政党专业集团，

^① 丛日云亦将 1948—1987 年统一划归为民主与独裁的较量时期，民主转型则是在 1987 年后发生。参见丛日云：《当代世界民主化浪潮》，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05—119 页。

建立了民主政府。蒙古在苏联解体后,从1992年开始,便一直通过竞争性选举来选出政府。中国台湾在开放党禁后,民进党力量增长迅速,并形成以其为首的绿营与国民党为首的蓝营两党竞争和轮流执政的局面。

从民主到威权的代表国家是新加坡,其获得自治的初期实行了自由竞争的民主选举,但是当人民行动党将政权巩固后,在打击反对派的过程中政治体制转变为威权政体。李光耀长期担任总理,在1990年11月才辞去总理职务,改任内阁资政。在2011年,李光耀和另一位前总理吴作栋发表声明,他们决定离开内阁,让更多年轻的内阁成员团队走上前台,去塑造新加坡的未来。在2011年大选中,反对党在选举中获得较高比例的票数和6个议会议席,但也未能对人民行动党的执政地位带来威胁。属于这个类别的国家也包括缅甸,缅甸在1948年独立后建立了议会制的民主政体,但在1962年奈温将军策动了军事政变,民主政体被军政府统治所取代,虽在2010年实行了全国大选,成立了新政府,但民主制度还未完全建立,缅甸尚处于民主转型的过程中。

民主和威权交替的代表国家是菲律宾,菲律宾从1946年到1971年按照美国模式建立了民主制度,国民党和自由党控制了政府中绝大多数的选举席位,^① 菲律宾的民主制度曾被誉为“亚洲民主的橱窗”。马科斯于1972年宣布实施“军管法”,菲律宾进入了威权统治时期,直至1986年马科斯被驱逐后,自由开放的竞争选举才重归菲律宾。属于这种类型的还有马来西亚和泰国。马来西亚自独立后,从1957年至1968年实行君主立宪的政治制度,在1969年宣布进入紧急状态,形成了以巫统为主导的威权(半威权)政体,其后的马哈蒂尔(1981—2003)及其继任者都使巫统为首的国民阵线的统治地位稳定维持;但在2008年的大选中,反对党拿下82个国会议席,打破了国民阵线长年占据国会2/3以上席位的局面,使一党独大逐渐转变为多党竞争的格局。在“二战”后泰国的政治发展中,军事政变频繁出现是主要特点,泰国的民主化进程总被军事政变打断,即使在1992年通过选举形成了新一届文人政府,并且这一竞争

① [澳]约翰·芬斯顿主编:《东南亚政府与政治》,张锡镇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51页。

性选举制度一直维持到 2006 年，但在这一年的 9 月所发生的一次军事政变中，文人政府被推翻，军人统治又重新建立。

由上所述，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具有多种类型和路径，不仅有从威权主义政体转型为民主政体的国家，还包括由民主转型为威权的反向路径，除此之外，泰国和菲律宾等国的转型则是威权与民主交替的多重路径。如果将威权与民主的交替进行拆分，则在东亚国家的转型中存在着两种主要的转型路径，即从威权到民主和从民主到威权的政治转型。对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解释必须要提出能够合理解释这两种相反路径的转型类型的理论。该解释需要能够回答为什么在一些国家中政治转型的发生是从威权政体转型为民主政体，而在另一些国家则是从民主政体转为威权政体，并且还有一些国家是两种政体交替出现的问题。而且，一个统一的解释还要求对各种转型类型的分析中所采用的理论框架和主要的变量是统一的。如果纳入数十个变量，某些变量运用于从民主到威权的转型，某些变量运用于从威权到民主的转型，而另一些变量运用于两者的交替，这种方式只是分别对不同国家和不同类型进行了分析，并未形成对各种转型类型的统一解释，并且这对于理解东亚国家的政治转型并无多大裨益，既不能找到影响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重要变量和机制，也会使该问题复杂化。

因一国的政治转型受着多种因素的影响，诸如社会结构、经济发展状况、国外因素、地理条件等，但在民主转型学派的研究中发现，转型国家的经济水平、政治历史、制度遗产、种族分裂、社会文化传统，甚或其他结构性特征都不是影响转型过程的主要因素，而精英的行为和决策是民主化的必要条件。^① 这一注重精英行为的分析方式很难解答转型之后的政体巩固问题，在民主巩固的研究中，结构变量又成为了重要因素。东亚国家的转型类型所涉及的时间跨度较长，各派精英的活动、力量变化与相互间关系都会受着结构因素的影响，因此，笔者尝试从精英与结构相结合的视角提出分析东亚国家政治转型的主要变量和理论框架。

① Thomas Carothers, "The End of the Transition Paradigm", *Journal of Democracy*, Vol. 13, No. 1, January 2002, pp. 5 - 21.